

加航客票免收一次更改手续费 的更新通知

尊敬的加航合作伙伴，

您好，

为了使旅客客票保护流程变得更加简便，也便于旅客可以更加灵活地计划他们的行程，加航更新了改签费用免除政策。

针对在 **2021 年 2 月 28 日（含）或之前** 购票的旅客，适用条件如下：

- 原出发日期：**2020 年 3 月 1 日（含）-2022 年 2 月 28 日（含）**
- 所有含加航执飞航段的 014 客票
- 更改及换开在原出发航班起飞前 2 小时或以外完成的，免收一次更改手续费（如有差价需正常收取）
- 更改后的行程须在自原航班取消之日起 24 个月内并完成旅行
- 允许变更乘机人姓名
 - 限全程未使用且 PNR 内全部为加航航段的 014 客票（外航及代码共享不适用）
 - 每张客票只允许变更一次
 - 须在原 PNR 中操作变更及换开（需先取消原 PNR 内航段再操作变更姓名）
- 换开时客票 EI 项签注栏须标注：CHNGFEE20

2019 年 3 月 1 日（含）-2020 年 2 月 29 日（含）期间购票的旅客，适用条件及规则如下：

- 原出发日期：2020 年 2 月 29 日（含）之前
- 未操作过更改换开的所有含加航执飞航段的 014 客票
- 全程未使用（单程或往返）客票，自原航班取消之日起须在 24 个月内更改并完成旅行
- 部分使用（往返客票去程已使用）客票，自去程日期之日起须在 12 个月内更改并完成旅行
- 更改费及差价须正常收取（允许变更乘机人姓名）
- 换开时客票 EI 项签注栏须标注：CHNGFEE20

本通知仅适用于中国大陆出票（广东、广西除外）；最终解释权归加航所有。

2020年12月10日